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嘉義縣大埔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嘉大鄉民字第1080006435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嘉義縣大埔鄉鄉民投保團體意外險實施辦法」第三條至第五條修正條文案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地方制度法第二十五條、第二十七條及第三十二條暨嘉義縣政府108年7月4日府授社身福字第1080145000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修正「嘉義縣大埔鄉鄉民投保團體意外險實施辦法」第三條至第五條修正條文。
- 二、本修正條文自公告之日起至第三日發生效力。

鄉長 吳明勳